

湖北省财政厅文件

鄂财农发〔2024〕67号

省财政厅关于拨付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业产业链扶持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根据《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培育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意见>的通知》（鄂办发〔2021〕10号）精神，以及各产业链工作安排，经报请省政府同意，现拨付你地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业产业链扶持资金）

万元（具体金额见附件 1），用于农业产业链重点工作，收支分别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和“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资金通过 2024 年财政年终结算办理。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地收到本通知后，要及时将资金分解落实到具体项目，并督促相关单位强化项目组织实施，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快资金支付进度，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

二、省级衔接资金纳入直达范围，直达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市县财政部门要将与衔接资金对应安排的地方财政资金同步纳入直达范围，准确标注直达标识，实现直达资金管理完整性。

三、各地要按照《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培育壮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意见>的通知》（鄂办发〔2021〕10号）和《湖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鄂财农发〔2021〕25号）规定，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四、各地要切实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对照绩效目标（见附件2）加强跟踪监管和绩效管理，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预算执行结束后，及时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

附件：1.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业产业链扶持资金）分配表
2.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农业产业链扶持资金）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农业产业链扶持资金) 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地区 产业链	合计	优质稻米	菜籽油	茶叶	特色淡水产 品（小龙虾、 黄鳝）	现代种 业	柑橘	蔬菜（食 用菌、 莲）	中药 材	生猪	家禽及 蛋制品	黄鳝 产业
总计		32519	2500	3350	2450	3100	2800	3150	3485	3800	2800	3084	2000
1	武汉市	3150	300				1400		200		800	450	
2	东西湖区	800	300								500		
3	汉南区	800					800						
4	蔡甸区	200							200				
5	江夏区	900					600				300		
6	黄陂区	450										450	
7	黄石市	200										200	
8	阳新县	200										200	
9	十堰市	1861		674	350				837				
10	郧阳区	1024		524					500				
11	郧西县	287							287				
12	房县	50							50				
13	竹山县	450		150	300								
14	茅箭区	50			50								
15	鄂州市	50						50					
16	鄂城区	50						50					
17	襄阳市	3237	100	303	350		800		250	500		934	
18	襄城区	34										34	

附件：2-10

2024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家禽及蛋制品产业链扶持资金）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2024 年度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家禽及蛋制品产业链扶持资金）														
省级 主管 部门	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合计	宣城市	随州高新 区	襄城区	广水市	黄陂区	荆州区	阳新县	咸安区	汉川市	荆门掇刀 区	枣阳市	保康县	
		省级补助资金（万元）	4000	520	520	440	440	440	440	44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年度 目标	目标 1：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目标 2：促进农业产业化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合计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 1：培育农业龙头企业（个）	6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时效 指标	指标 1：项目实施期（年）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指标 2：年度农业生产发展资金执行率（%）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质量 指标	指标 1：产业结构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持续优化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 1：企业生产经营能力和带动能力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明显增强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90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湖北省财政厅驻各市州财政监督检查办事处

湖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4 年 10 月 29 日印发
